

眼科大全

民國三年仲秋
海波齋題

四

治防風荆芥茶本蒲荷桔梗療風散邪。引入手足太陽經。佐以白朮甘草薄荷石膏。調補胃虛。疏通滯氣。宣泄足陽明。胃經之熱。使以黃芩山楂連翹菊花去熱除煩。溫邪反赴風熱不制者俱宜服也。

氣為怒傷散而不聚之病

氣陽也。類天之雲霞。性本動聚以體也。聚為陰。是陽中之陰。乃離中有水之象。陽外陰內。故聚也。不聚則散。散則經絡不收。經曰。足陽明胃之脈。常多氣多血。又曰。足陽明胃之脈。常生氣生血。七情內傷。脾胃先病。怒七情之一也。胃病脾疾。氣亦病矣。陰陽臟象大論曰。足厥陰肝主木。在志為怒。怒甚傷肝。傷脾胃。則氣不聚。傷肝則神水散。何則。神水亦氣聚也。其病無時。夜痛甚。明潔潤之證。初但昏如霧露中行。漸空中。有黑花。又漸一物成二體。久則光不收。遂為廢疾。蓋其神水漸散。而又散。終而盡散故也。初漸之次。宜以十全磁硃丸主之。鎮營藥也。石斛夜光丸主之。補益藥也。益陰腎氣丸主之。壯水藥也。有熱者。滋陰地黃丸主之。此病最難治。餌服上藥。必要積以歲月。必要無機懶勞役。必要驅七情五賊。必要德性純粹。庶幾易效。不兼必勝。廢則終不復治。久病光不收者。亦不復治。一證因為暴怒。神水隨散。光遂無收。都無初漸之次。此一得永不復治之証也。又一證為物所動。神水散如暴怒之證。亦不復治。俗名為青盲者是也。世病者多不為察。機曰。目昏無傷。始不經意。日病已成。世醫亦不識。只曰熱之所致。竟以涼藥投治之。殊不知涼藥又傷胃。況不知涼為秋金。肝為春為木。涼藥入傷肝。往往致廢。然後已病者。猶不以藥為非。而委之曰命也。醫者猶不自謬用藥。而妄妄曰天也。二者若此。將誰歸乎。謹陳涼藥之慎。

千金磁硃丸。治神水寬大。漸散昏如暮。審中行者。虛空中有黑花點點。
石膏滅火。中煅醋淬七次。晒乾另研。極細。二兩。辰砂另研。極細。一兩。生神曲末二兩。與前藥和匀。更以神曲末一兩。水和作餅。煮浮為度。投入煎藥。煉蜜為丸。如桐子大。每服十九。加至三十九。空心飲湯下。右方以

磁石半減寒鎮墜腎經為君。令神水不外移也。辰砂微甘寒鉗心經為臣。肝其母子能令母實也。府實則目明。神龜半溫甘。化脾胃中宿食為佐。生用者發其生氣。熟用者飲其暴氣也。服藥後俯視不見。仰視斬龍星者。此其效也。亦治心火乘金。水衰反制之病。久病屢發者。服之則永不更作。空心服之。午前更以石斛夜光丸主之。

滋陰地黃丸治少血神勞骨虛潔目。安瞞神水及脾。色淡白色。內障者取多。既障者並治。柴胡五味子。甘草各三。生地黃酒製一。黃連兩半。兩半。右方治主以燥。緩則治其本也。黃連生地黃苦甘寒。養血涼血為臣。五味子味酸色黑。壯收神水之散。大人參甘草地骨皮。天門冬。枳殼甘寒。瀉熱補氣為佐。柴胡引用為使。治亡血過多之病。青熱者。寒服當歸養榮湯。

石斛夜光丸治內障初起視覺微昏。空中有黑花。神水變淡綠色。次則變極深。

天門冬去心參

茯苓熟地黃。生地黃各一。牛膝浸杏仁去皮。枸杞子各七。錢半。甘草次明。錢半。川芎。犀角。白芍。葛根。甘草。

枳殼。石斛。五味子。青葙子。甘草。防風。肉苁蓉。川黃連各五。菊花。山藥。菟絲子。

滋陰各右為細末。煉蜜為丸。如桐子大。每服三五十丸。溫酒鹽湯送下。右方補益藥也。補上治上。利以緩。利以久。不利以速也。故君以天門冬。人參。菟絲子之通腎與神。強陰填精也。臣以五味子。參。冬。杏仁。茯苓。枸。杞子。牛膝。生熟地黃。散氣除濕涼血補血也。佐以甘菊花。蒺藜。石斛。覆盆子。甘草。枳殼。山藥。青葙子。桑風治虛。益氣祛毒也。使以防風黃連草決明。羚羊角。角。散溼潤熱解結明目也。陰弱不能禦陽之病。並宜服之。此從順治之法也。

滋陰降氣丸。白茯苓八錢。澤泻四錢。當歸尾酒。鰐丹皮。五味子。山藥。山茱萸酒製。柴胡各五。熟地黃酒。三兩。

生地酒酒出西兩古為細末。陳寧為丸。如梧子大。外水飛辰砂為衣。每服五六十九。空心淡鹽湯送下。右方壯水之主。以鎮陽光氣為熱。俱散而不聚也。氣病血亦病也。目得血而能視。又目為肝之竅。肝藏血故以生熟地黃並用。補腎水真陰為君。茯苓健脾。淡滌山萸肉強陰益精。五味子補五臟虛損。收斂精氣使歸于目為臣。當歸尾行血。牡丹皮治積血。澤瀉除濕泄邪為佐。山藥益脾土。吳茱引入厥陰經為使。蜜丸者欲泥膈雍下也。辰砂為衣者為通於心也。

血氣不分混而遂結之病

轉清圓健者為天。故首蒙天。重濁方厚者為地。故足蒙地。飄騰往來者為雲。故氣象雲。遇流循環者為水。故血象水。天降地升。雲騰水流。各宜其性。故萬物生而無窮。陽平陰秘。氣行血隨。各得其調。故百骸理而有餘。反之則天地不降升。雲水不勝流。各不宜其性矣。反此則陰陽不平秘。氣血不行隨。各不得其調矣。故曰人身者。小天地也。難體。氣為榮。氣為衛。榮行脈中。衛行脈外。此血氣分而不混。行而不阻也。明矣。故如雲騰水流之不相雜也。大抵血氣。如此不欲相混。混則為阻。阻則成結。結則無所去還。故隱起於皮膚之中。遂為疵痏。然各隨經絡而見。病自上眼瞼而起者。乃手少陰心脈。是成陰肝脈。血氣混結而成也。初起時但如豆許。血氣衰弱。遂止不復長。亦有久止而復長者。盛者則漸長。長而不已。如豆如蠶。如碗如斗。皆自互許致也。凡治在祕。須揮人神不犯之日。大忌令病者食飽不飲。先汲冷井水洗眼。如沐勿使氣血得行。然後以左手持銅柱。按眼瞼上。右手翻眼皮令轉。轉則洗肉已突。乃以左手大指按之。勿令得動移。後以右手中指小眉乃尖略破病處。更以兩手大指甲捺之。令出水。所出者如豆許小黃脂也。忽出而根不能斷。宜刃以眉刀尖斷之。以井水再洗。洗後則無恙。要在乎疾為巧事。專消以防風散結湯數服即愈。此病非手法治不能去。何則。為血氣初混時。藥自可及病者。初不知其為血氣混也。既結則藥不能及矣。故必用手法去之。去畢又以升發之藥散之。藥手皆至。庶

總可矣。

防風散結湯

治目上下瞤瘡起肉光
用子法除病後服之

防風

羌活

歸尾

白芍藥各六

紅花

蘇木各少

桑木

白茯苓

細甘草

防己各四

石斛劑水一錢

煎至一鐘

熱服

再煎

獨活 前胡 黃芩各五

細甘草

防己各四

石斛劑水一錢

煎至一鐘

熱服

再煎

右方以防風羌活

升發陽氣為君

白芍藥當歸尾紅花蘇木

破瘀行血為臣

茯苓去脾濕

前胡利五臟

獨活除風

邪。黃芩寒熱溫化為佐。甘草和諸藥。而已行十二經為使。病在上瞤者。加黃連柴胡。以其手少陰足厥陰受

邪也。病在下瞤者。加蔓荆子。以其手太陽足太陽受邪也。

熱積必清之病

積者重著不解之貌。其為陽。陽平為常。陽滯為邪。邪行則病易見。易見則易治。此則前篇溫熱之病也。若邪深則不行。不行則伏。因伏而久伏。故日漸月累。勢不得不為積也。積已久。久則必清。清則難治。難治者非不治也。為邪積久。久則必清。清猶敗也。其病燒澀不自在。稍覺肢燥。視物微昏。內音閉塞。如針孔按之。則沁心臍出。有兩日俱病者。有一日獨病者。日屬肝。內皆屬膀胱。此蓋二經積邪之所致也。故曰積熱必清之病。又曰漏睛眼者是也。竹葉瀉經湯主之。大便不鞭者。減大者。惟用蜜劑解毒丸主之。不然。壅悞病久。終為枯害矣。

竹葉瀉經湯治眼目瘡澀。清心潤肺。視物微昏。內音閉塞。如針孔按之。則沁心臍出。

柴胡

梔子仁

川羌活

升麻

甘草

黃連各五

白芍

草決明

車前子各四

黃芩

大黃各六

青竹葉片

石斛劑水一錢

煎至一鐘

食後溫服。

右方文逆者也。先以行足厥陰肝足太陽膀胱之藥為君。柴胡羌活是也。二經生意皆總於脾胃。以調足太陰足陽明之藥為臣。升麻甘草是也。肝經多血。以通順血脉。除肝邪之藥。膀胱經多濕。以利小便。除膀胱之藥為佐。赤芍藥草決明瀉火。柴胡車前子是也。總破其積熱者。必攻必開。必利必除之藥為使。梔子黃芩苦連大黃竹葉是也。

陽氣不能抗陰之病

或問曰。人有晝視通明。夜視困。雖有火光月色。昧為不能觀物者何也。答曰。此陽衰不能抗陰之病。請所謂
雀盲者也。問曰。何以知之。答曰。黃帝生氣退天論曰。自古氣之通天者。為生之本。天地之間。六合九州之內。其
氣無不具貫人身。九竅五臟十二節。皆通天之氣。又曰。陰陽之氣在人。平旦陽氣生。日中陽氣隆。日酉陽氣虛。
氣門乃閉。又曰。陽不勝其陰。則五臟氣虛。九竅不通。故知也。問曰。氣何以辨其陽耶。答曰。凡人之氣。應之四時。
者。春夏為陽也。應之一日者。平旦至昏為陽也。應之五臟六腑者。六腑為陽也。問曰。陽何為而不能抗陰也。答
曰。人之有生。以脾胃中州為主。靈樞秘典曰。脾胃者。倉廩之官。在五行為土。土生萬物。故為陽氣之原。其性好
生喜穀。遇春夏乃生長。遇秋冬則收藏。或有憂患恐怒。勞役饑飽之類。過而不節。皆能傷動脾胃。脾胃受傷。則
陽氣下陷。陽氣下陷。則五臟六腑之中。陽氣皆耗。陽氣既衰。則五臟六腑之中。陰氣獨盛。陰氣既盛。故不能抗
也。問曰。何以夜視困。見答曰。目為肝。肝為足厥陰也。神水為腎。腎為足少陰也。肝為木。腎為水。水生木。蓋亦相
生而成也。若怒傷肝。恐傷腎。肝脉受傷。亦不能生也。夏為陽。天之陽也。夏為陽。人亦應之也。凡憂患恐怒。勞
役饑飽之傷。而陽氣下陷。遇天氣陽盛陰衰之時。我之陽氣雖衰。不得不應之而升也。故猶能晝視通明。夜為
陰天之陰也。夜為陰人。亦應之也。凡憂患恐怒。勞役饑飽之傷。而陽氣下陷。遇天氣陰盛。陽衰之時。我之陽
氣既衰。不得不應之而伏也。故夜視困所見也。問曰。何以為治。答曰。鍼陰升陽之藥。決明夜宣散主之。問曰。病

見富貴者乎。貧賤者乎。答曰。憂患也。勞役饑飽。貧賤者固多。富貴者亦不能無之也。

決明夜靈散。治目至夜則昏暗。夜明砂。方所取石。決明。謂拔研。羯羊肝。一兩生用。食二藥末和勻。以竹刀切肝作二片。以上藥鋪於一片肝上。以一片合之。用麻皮縛定。勿令藥得漫出。淘米泔水一大碗。連肝藥兜砂罐內。不犯鐵器。煮至小半碗。臨卧連肝藥汁并服。右方以石決明鎮腎陰。蕤核為君。夜明砂升陽主夜明為臣。米泔水主脾胃為佐。肝與肝合。引入肝經為使。

陰弱不能配陽之病

五臟無偏勝。虛陽無補法。六腑有調候。約陰有強理。心肝脾肺腎。各有所滋生。一臟或有餘。四臟俱不足。此五臟無偏勝也。或浮或為散。是曰陽無根。益之欲令實。翻致不能禁。此虛陽無補法也。膀胱大小腸三焦胞絡。膽傳之各有主。平秘永不危。此六腑有調候也。耗之不能濟。遂使陽無根。反而侵逼之。要以方術裁。此弱陰有強理也。解精微論曰。心者五臟之專精。目者其竅也。又為肝之窠。腎主骨。骨之精為神水。故肝木不早。內挾心火。為勢妄行。火炎不制。神水受傷。上為內障。此五臟病也。勞役過多。心不行焉。相火代之。五臟生成論曰。諸脈皆屬於目。相火者心包絡也。主百脈上榮於目。火盛則百脈沸脹。上為內障。此虛陽病也。膀胱小腸三焦膽脈。俱循於目。其精氣亦皆上注。而為目之睛。睛之窠為眼。四肢一衰。則精氣盡散。移火乘之。上為內障。此六腑病也。神水黑珠。皆法於陰。白眼赤脈。皆法於陽。陰齊陽俱。故能為視。陰微不立。陽盛即溫。陰陽應象大論曰。壯火食氣。少火生氣。上為內障。此弱陰病也。其病初起時。視察微盲。常見空中有黑花。神水淡綠色。次則視歧。覩一成二。神水淡白色。可為冲和養胃湯主之。益氣聰明湯主之。千金確珠丸主之。石斛夜光丸主之。有熱者渴熱。養連湯主之。久則不韌。神水純白色。永為廢疾也。然廢疾亦有治法。先令病者以冷水洗眼如冰。氣血不得流行。為度。用左手大指次指。按定眼珠。不令轉動。次用右手持鼠尾鍼。去黑睛。如米許針之。令入白睛。醫厚飲入甚。

藉必重手輕方完。重針則破，然後針回。針首以針刀刮之，薄者則明，有深而復起者，起則重刮，刮之有至再三者，皆為浅不甚冷，氣血不凝故也。障落之後，以綿裹黑豆敷眼，令如杏核樣，使病目重閉。復眼皮上用軟帛繩之，繩珠不得動移為度。如是五七日，纔許開視。視勿過勞，不須服上藥。烹調無失。此法治者五六，不治者亦四五。

五臟之病，虛陽之病，六腑之病，弱陰之病，四者皆為陰弱，不能配陽之故。嘵學者慎之。

冲和養目湯 治成內症，善治內障初起，視覺微昏，空中有黑花神水，望淡綠色，皮色淡則視物成二神水，堅淡白色久則不視，神水堅淡白色 白芍藥、甘草、當歸身、白术、炒升麻、葛根各一錢，白芍藥六錢，生地黃一錢，黃芩、五味子、石斛、水三錢，前至二錢，生薑一斤，入黃連、黃芩二錢，再煎至一斤，去滓，大津稍熱食後服。右方因肝木不平，內挾心火，故以柴胡平肝，人參養心，苦澀酒心火為意。酒製當歸，養百脈。五味飲，百脈之涕膜，包絡主血。白芍藥順血脉，散惡血為良。白芍芩瀉膀胱之濁，苦澀清利小腸之濁。甘草補三焦，防風升膀胱之降為佐。陰陽皆絕於脾胃，黃芩補脾胃。白术健脾胃。升麻葛根行脾胃之經。黃芩退壯火，鮮生薑散壯火，為導為使。此方逆攻從順，反異正宜俱備。

東垣消熱黃連湯 治眼暴發，赤腫疼痛 黃連、黃芩、龍膽草、生地黃各五錢，柴胡各七錢，白芍藥、甘草、升麻各二錢，前至一錢，去滓，午後服之，則陽道不行，眼腫休服，反助陰也。右方治主治客之制也。治玉筋升麻主脾胃。柴胡行肝經為君。生地黃涼血為臣。高陽明太陰厥陰，兼散也。治客者，黃連、黃芩皆療濕熱為佐。龍膽草真除眼中之疾為使。為諸濕熱，俱從外來為客也。

慈惠聰明湯 治耳聾耳鳴，聾利子一錢，黃芩一錢，白芍藥各一錢，甘草、升麻、葛根各三錢，共為一劑，水二錢，煎至一錢，去滓，臨睡服。左方以黃芩、人參之溫甘，治虛陽為君。甘草之甘平，承接和協升麻之苦平，微寒。行手陽明足太陰之經為臣。葛根之甘平，蔓荆子之辛溫，皆能升發

為佐。芍藥之酸微寒補中焦順血脈。黃芩之苦寒。沾腎水膀胱之不足而便。酒製大炒黃。因熟用也。或有熟可新加黃芩。春夏加之。盛暑倍加之。脾胃虛者去之。無倍此者。渴熱黃連湯主之。

心火來金水衰反制之病。

天有六邪。風寒暑濕燥火也。人有七情。喜怒悲思憂愁驚也。七情內亂。六邪外從。從而不休。隨召見病。此心火乘金。水衰反制之原也。世以目赤為熱。人所共知者也。然不審其本分數等。各治不同。有白睛純赤如火熱者。失人色。乃淫熱反耗之病也。治如淫熱反耗之病。有白睛赤而瞳脈外晦瘡澁者。乃風熱不治之病也。治如風熱不制之病。有白睛淡赤而細脈深紅縱橫錯貫者。乃七情五臟錢鉤奪挾之病。治如七情五臟錢鉤勞侵之病。有白睛不腫不脹。忽如血貫者。乃血為邪勝。凝而不行之病也。治如血為邪勝。凝而不行之病。有白睛淡青色。黑睛稍帶白色。白黑之間。亦環如輪。謂之抱輪紅者。此邪火來金。水衰反制之病也。此病或因目病已久。抑鬱不舒。或因目病。惧服寒涼藥過多。或因目病。睛內多房勞。官能內傷尤重。元氣一虛。心火亢盛。故火能剋金。全乃手太陰肺。白睛屬肺。水乃足少陰腎。黑睛屬腎。水剋火。水衰則不能制。反受火制。故視物不明。昏如雲霧中。或睛珠高低不平。其色如死。甚不光澤。亦帶抱輪而紅也。口乾舌苦。睛有熱者。還陰救苦湯主之。苦連羊肝丸主之。川芎決明散主之。無口乾舌苦。睛多羞澀者。助陽活血湯主之。神驗錦橘丸主之。萬應蠅花散主之。有熱無熱。俱服半金礞石丸。鎮心火。滋益腎水。營養元氣。自然獲愈也。嘵矣之六邪。未必能害人也。惟人以七情召之而致也。七情弗召。六邪安從。反此者。欲其無病。奚可得耶。

還陰救苦湯 治目久病白睛發變者。色黑睛稍帶白色。黑白之間。赤環如輪。謂之抱輪紅。視物不明。如雲霧中。睛珠不平。其色如死。甚不光澤。亦帶抱輪而紅也。口乾舌苦。睛有熱者。還陰救苦湯主之。苦連羊肝丸主之。川芎決明散主之。無口乾舌苦。睛多羞澀者。助陽活血湯主之。神驗錦橘丸主之。萬應蠅花散主之。有熱無熱。俱服半金礞石丸。鎮心火。滋益腎水。營養元氣。自然獲愈也。嘵矣之六邪。未必能害人也。惟人以七情召之而致也。七情弗召。六邪安從。反此者。欲其無病。奚可得耶。

升麻

葛根 甘草梢 桔梗 柴胡 防風 川羌活各五分 紫草 細辛二分 茜草 生薑一本 川芎 一錢當歸尾分 黃連 黃芩 黃柏 生地黃 如母 連翹各六分 紅花一分 龍膽草三分 右剉劑。白水二錢。煎至八分。去滓熱服。右方以升麻葉

卷之二
十一
葛本甘草溫培元氣為君。為損者溫之也。以柴胡防風羌活細辛等藥諸升陽化滯為臣。為結者散之也。以川芎桔梗紅花當歸尾行血脉為佐。為留者行之也。以黃連黃芩黃芩知母連翹生地黃龍膽草諸去除熱根藥為使。為客者除之也。奇經客邪之病。強陽搏陰。服此亦俱驗。

菊花決明散

治目上

石決明

東流水煮一伏時另研細入藥細末

石膏

另研細末

木贼草

川羌活

甘草

防風

甘菊花

蔓

荆子

川芎

黃芩

草決明各等分

石為細末

每服二錢

水二鐘

煎至八分

連東食遠服

右方以明目除

翳為君者

草決明石決明木贼草

也

以散風

甘陽為臣者

防風羌活

蔓荆子

甘菊花止以和氣順血為佐者

甘草

川芎也

以廢除邪熱為使者

黃芩石膏也

內急外弛之病

亦宜其治

神驗錦丸

治療同上兼口乾舌苦

錦斑鳩

火退身更乾

後

復

羊肝

一具竹刀薄切裏令

肉

急用針刀去筋膜

桂

南蔓荆子

一升酒淨後器皿

杜礪粉

甘菊花各五錢

瞿麥

瞿麥去皮

草決明

川羌活各三錢

防

風白蒺藜炒去頭尾

川黃連

各五兩

為細末

煉蜜

為劑杵五百下

丸如桐子大

每服二十粒

加至三十九粒

心溫湯下

右方以菊草決明主明目為君

以桂仁

杜礪

黃連然解除濕熱為臣

以防風羌活細辛之升上

降來茯苓之分下為佐

班梧補腎

羊肝補肝

肉桂導壅藥入肝腎為使

此方制之大者也

腎肝位逆湯微

不厭頻多之意也

萬應蠟花散

治大人小兒

遠年近日一功風眼氣眼攻注昏眼翳生風癰或痛或瘻漸生翳膜

一伏時研細

退去

當歸身

甘草

川芎

防風

白芍茶

羌活

雨

蒼朮

四兩

蛇退

錢

赤芍藥

三兩

細末

每服一錢

食遠茶調下

熟清茶亦可

古方制之復者也

奇之不去則偶之是為

重方也

今用蠟燒

又用蛇蛻者取其重脫之義

以除翳為君也

川芎防風羌活

皆能清利頭目為臣也

甘草

不適主脾胃

又脾開目多客於血

故用赤芍藥補血

當歸身補血為佐也

石決明

鎮驚水

益精還陰

白朮

分陰陽上下為使也。亦治奇經客邪之病耳。

內急外弛之病

陰陽以和為本。過與不及。病皆生焉。急者緊縮不收也。弛者寬緩不收也。緊縮屬陽。寬緩屬陰。不解不收。皆為病也。手太陰肺為平為金也。主一身皮毛。而目上下瞼之外者亦其屬也。手少陰心為下。手太陽小腸為內。兩丁為火。厥陰肝為乙。乙為木。其脈循上瞼之內火其子也。故與心合。心肝小腸三經受邪。則陽火內盛。故上下瞼之內緊縮而不解也。肺金為火魁。則受耗者必兼。衰則陰氣外行。故目之上下瞼之外者。寬緩而不收也。上下瞼既內急外弛。故瞼毛皆倒。而刺裏睛既受刺。則深亦生翳。生翳者睛受損也。故目所病者皆具。如羞明沙澀畏風。怕日心懶。或爲頭痛。生眵流淚等證俱具。有以竹夾施於上瞼之外者。欲弛者急。急者弛。欲緊者無倒刺之患者。非其治也。此徒能辟尼於目前。而收復其病也。何則。為不審過與不及也。為不能除其病源也。治法當舉出內驗向外。速以三棱針刺撥出血。以左手大指甲迎其針鋒。俟以黃芪防風飲子主之。無比黃荆子湯主之。決明益陰丸主之。菊花決明散主之。噙鼻碧雪散亦宜兼用。如是則緊縮自弛。寬緩漸急。或過不及。皆復為相交治之法。慎勿施也。徒為苦且智者宜悉。

黃芪防風飲子治眩暎堅急以致頭暍。雙毛聾聵生翳。
及上下瞼皆赤爛羞澀難開。勝冷調和。 蓬荆子 黃芩各一
葛根一錢。右剉劑。白水二盞。煎至一盞。去滓。宣熱服。右方以蓬荆子細辛為君。除手少陰手太陽之
邪。肝為二經之母。子平母安。此實則消其子也。以甘草葛根為臣。治足太陰足陽明之邪。肺為二經之母。
導子單。此虛則補其母也。黃芪竇皮毛防風散。涕氣用之。以為佐。黃芩療濕熱去目中赤腫為之使也。
無比黃荆子湯治溢漏。黃芩一錢。川黃連。人參。甘草各一。柴胡。蔓荆子。當歸。葛根。防風各五錢。
草葉三分。右剉劑。白水二盞。煎至一盞。去滓溫服。右方為肺氣虛。黃芪人參實之為君。心受邪則。黃連除之。

肝受邪耶。榮胡除之。濱勝受邪。服曼刑子除之。為逐。勝和血。萬根解肌。為佐。風寒風散。浦主甘草子。清
熱火。細辛通利九藥。用葉素取其升上之意。為使也。

奇經客邪之病

人之有五臟。猶天地之有五嶽也。六腑者。猶天地之有四瀆也。奇經者。猶四瀆之外。別有江河也。奇經客邪。非十二經之治也。十二經之外。別有治奇經之法也。繫刺論曰。邪客於足陽踏之脈。令人目痛。從內昏始。啓。亥子。王冰註曰。以其脈起於足。上行至頭。而屬目內。故令病人目痛。從內昏始也。鍼經曰。陰踏脈入頭。目內。皆含於太陽。陽踏而上行。故陽踏受邪者。內昏即亦生暎如鍼。諷根生麻。肉生黃赤脂。脂精化黑睛。漸蝕神水。北陽踏為病之次第也。改兼就昏而病者。以其合於太陽故也。統昏者。手太陽小腸之脈也。鏡昏之病。必輕於內昏者。其枝蔓所傳者小。而正受之者必多也。俗呼為頭痛。既以病也。還陰致苦渴。主之。拊雲道翁九主之。梔子勝奇散主之。萬川蠶花散主之。靡障膏丸主之。消鬱後明膏主之。朴硝黃連爐甘石泡散主之。病多藥不及者。宜治以手法。先用冷水洗。如針肉掉眼法。以左手按定。勿令得動移。略施小省刀矣。割去脂肉。復以冷水洗淨。仍作前藥。此治奇經客邪之法也。故并置其後。略病始。

搬拿追蹤丸治陽陰瘦弱。內外虛寒。腰膝酸冷。寒氣凝滯。四肢不伸。精神不暢。皆本虛陽呼溫之病。

白桑根

川當歸

川椒炭

甘草

黃連

蘇蕎荷

五石

細辛

煉蜜成劑

每丸八

丸

安腫一

丸

安眠

膏

白方

為奇

經邪而作也。

八十一難經曰。陽踏脉在足。治不應上行。人風之風池督脈戶也。故以川芎治風入

體。以菊花治四肢游風。一療其上。一平其下。一柔其裏。一散其外。除其之承。導妙境。未缺草。凌空絕跡。而

臣薄荷葉荆芥穗白葵。熟治風。宣清其上。一皮膚諸小便。益利其下。也。葛根。青連。陰胃中熱。六

花粉除腸中熱。甘草和協百藥。用少辰初。立夏。明末。諸氣所病。則血亦病。故復以憲之和血氣便也。

鏡子驛奇散治一切寒熱。附風熱。寒熱。白蘚根炒參退。淡精草。甘草。木通草。黃芩。甘草。決

明。菊花。

山梔子炒川芎。

荆芥穗。羌活。

桑葉花。防風。

蔓荆子分。右丸。四味。每服二錢。食遠

臨時。熟茶清酒下。

右方以燭足之誠。寒。涼。明之誠。苦寒。大苦。為味薄者。通。督脈。足太陽也。川芎。荆芥。

穗之半溫。白芍。藜。葛。精草。牛膝。半溫。菊花。冬葵。甘草。平。防風。蔓荆子。分。

右丸。四味。每服二錢。食遠

活之苦甘溫。審。家花之甘。健。甘草之甘平。英。荆子之早。健。寒。為。心。之。薄。者。散。泄。者。清。者。諸。關。節。

也。以木賦之。甘微苦。山梔子。當。冬。之。徵。苦。為。復。溫。味。厚。者。泄。者。攻。其。肺。津。之。有。餘。也。

膚障塞者。膏。

膚。甘。石。膏。

黃連。使。如。豆。大。一。兩。童。膏。有。乳。膏。

膏。連。使。如。豆。大。一。兩。童。膏。有。乳。膏。

黃連。使。如。豆。大。一。兩。童。膏。有。乳。膏。

少許。時。時。點。膏。上。

右方。以。黃。連。去。根。莖。主。明。目。為。意。以。黃。丹。除。毒。除。熱。膚。甘。石。療。濕。收。散。為。注。以。當。歸。和。

血。膚。膚。香。乳。香。諸。香。通。氣。輕。粉。硝。砂。和。集。入。上。藥。內。以。不。粘。手。為。度。急。丸。如。皂。角。子。大。以。紙。裹。之。每。用。一。丸。新。汲。水。化。開。旋。入。龍。膽。

少。許。時。時。點。膏。上。

右方。以。黃。連。去。根。莖。主。明。目。為。意。以。黃。丹。除。毒。除。熱。膚。甘。石。療。濕。收。散。為。注。以。當。歸。和。

血。膚。膚。香。乳。香。諸。香。通。氣。輕。粉。硝。砂。和。集。入。上。藥。內。以。不。粘。手。為。度。急。丸。如。皂。角。子。大。以。紙。裹。之。每。用。一。丸。新。汲。水。化。開。旋。入。龍。膽。

少。許。時。時。點。膏。上。

右方。以。黃。連。去。根。莖。主。明。目。為。意。以。黃。丹。除。毒。除。熱。膚。甘。石。療。濕。收。散。為。注。以。當。歸。和。

血。膚。膚。香。乳。香。諸。香。通。氣。輕。粉。硝。砂。和。集。入。上。藥。內。以。不。粘。手。為。度。急。丸。如。皂。角。子。大。以。紙。裹。之。每。用。一。丸。新。汲。水。化。開。旋。入。龍。膽。

少。許。時。時。點。膏。上。

右方。以。黃。連。去。根。莖。主。明。目。為。意。以。黃。丹。除。毒。除。熱。膚。甘。石。療。濕。收。散。為。注。以。當。歸。和。

消。脹。從。明。膏。

膏。連。使。如。豆。大。一。兩。童。膏。有。乳。膏。

海。螵。蛸。取。東。海。三。兩。黃。丹。水。白。沙。蜜。仁。青。鹽。另。研。先。將。蜜。熬。濃。流。津。紙。搭。去。膜。而。

却。下。黃。丹。用。根。搗。剝。旋。下。餘。藥。將。至。赤。色。取。出。龍。膽。草。而。黃。連。附。杏。仁。七。十。粒。本。貳。草。而。桂。仁。五。錢。先。

將。藥。入。磁。器。水。一。斗。浸。之。春秋。五。日。夏。三。日。冬。十。日。入。鍋。內。文。武。火。煮。至。小。半。升。濾。去。滓。重。湯。頭。取。蜜。子。

却。入。前。藥。熬。之。紫。色。入。瓶。磨。一。錢。每。用。少。許。點。之。藥。乾。淨。水。化。開。風。石。方。以。黃。連。為。君。為。療。邪。熱。也。桂。仁。

杏仁龍膽草為臣。為除赤痛潤燥解熱毒也。黃丹青鹽龍膽白沙蜜為佐。為收濕爛以散氣療赤肿。和百藥止柯子海螵蛸木賊草為使。為澀則不耗消障滑腫也。

為物所傷之病

卷之四者。則八風無以窮其隙。本之宋者。則五臟何以受其邪。故生之者天也。召之者人也。雖生帝位。莫能害也。為害不已。召之甚也。生氣通天論曰。風者百病之始也。清淨則肉腠閉拒。雖有大風奇毒。莫之能害。陰陽應象太論曰。邪風之至。疾如風雨。故善治者。治皮毛。走肉腠。固皮毛密。所以為害者。安從來也。今為物之所傷。則皮毛肉腠之間。為陸必長。所傷之際。豈無七情內移。而為衛氣衰絕之原。二者俱。風安不從。故傷於目之上下左右者。則目之上下左右俱病。法當作除風益損湯主之。傷於頭者。病自目系而下。以其手少陰有陵也。加黃連除風益損湯主之。傷於頸者。病自抵過而上傷於耳中者。病自鉗。皆而入。以其手少陽有陵也。加柴胡除風益損湯主之。傷於頸交頸耳上角及腦者。病自內皆而出。以其足太陰有陵也。加蒼朮除風益損湯主之。傷於耳後耳角耳前者。病自客王人之穴斜下傷於頸者。病自鉗。皆而入。以其手陽明有陵也。加枳殼除風益損湯主之。傷於頭角耳前後。及自鉗。皆而入。以其足少陽有陵也。加葛根除風益損湯主之。傳於額角及頭者。病自目系而下。以其足厥陰有陵也。加五味子除風益損湯主之。諸有熱者。更富加黃芩。并服加減地黃丸。傷其表。須從權倍加大黃。寫其敗血。六節藏象論曰。肝受血而能視。此蓋涵養血復血之藥也。此治其本也。又有物暴寒。神水逆龍。更不復治。故并識之於此。

除風益損湯治目為物傷者。當歸 白芍 熟地 川芎 各一錢。本 前胡 防風各七分。古劑白水二鐘。煎至八分。去滓大熱服。右方以熟地黃補腎為君。黑附為腎之子。此虛則補其妙也。以當歸補血為目為血所養。今傷則血病。白芍與補血。又補氣為血。病氣亦病也。為臣。川芎治血虛頭痛。當本通血去頭風為佐。前胡防風

通寒風邪。俾不凝留而便兼治亡血過多之病。傷於眉骨者。病自目系而下。以其手少陰有隙也。加黃連療之。傷於額者。病自頭過而上。傷於耳者。病自竅背而入。以其手少陽有隙也。加柴胡療之。傷於頸交竇耳上角及腦者。病自肉皆而出。以其足太陽有隙也。加蒼朮療之。傷於耳後耳角年前者。病自客主人斜下。傷於頰者。病自竅背而入。以其足少陽有隙也。加龍膽草療之。傷於頸角及竇者。病自目系而下。以其足厥陰有隙也。加五味子。將淡多放邊赤腫者。加黃芩療之。凡傷甚者。從權倍加大羌活其敗血。

傷寒愈後之病

傷寒病愈後。或有日復大病者。以其清陽之氣不升。而餘邪上走空竅也。其病遞還赤脈。生翳羞明。頭脣骨痛。宜作聖陳升發之劑。弭之數服斯愈。傷寒論曰。冬時嚴寒。萬物深藏。君子固密。不傷於寒。胸冒之者乃名傷寒。甚傷於四時之氣者。皆能為病。又生氣通天論曰。四時之氣更傷五臟。五臟六腑一病。則濁陰之氣不得下。清陽之氣不得上。今傷寒時病雖愈。濁陰清陽之氣猶未復。濁陰清陽之氣未復。則餘邪尚熾不休。故其走上而為目之害也。是以一日而愈者。餘邪在太陽。二日而愈者。餘邪在少陰。三日而愈者。餘邪在少陽。四日而愈者。餘邪在太陰。五日而愈者。餘邪在少陰。六日而愈者。餘邪在厥陰。七日而愈者。是皆清陰不能出上竅。而後受其所害也。當為助清陽上出。則愈。人參補胃湯主之。先活勝風湯主之。加減地黃丸主之。噙鼻碧雪散亦宜用也。忌大黃芒硝苦寒通利之劑。用之必不治。

人參補胃湯治傷寒愈後餘邪不散上走空竅其病
飛濱赤眼生勞障羞明頭脣骨皆痛 羌活 蘭活 分白芍藥 生地黃 澤瀉各三人參
白茯苓 無甘草 白朮 黃芪 熟地黃當歸身各四 柴胡 防風各五石斛烈白水二錢煎至一盞去
涼熱服。右方分利陰陽。升降上下之藥也。先活獨活為君者。導陽之升也。後芩澤瀉為臣者。導陰之降也。
人參白朮大補脾胃。內盛則邪自不客。黃芪防風大實皮毛。外密則邪自不入。為之佐也。當歸熟地黃。俱生

血謂目得血而能視。生地苦補腎。謂神水屬肺。白芍藥理氣。桂胡行經。甘草和百藥為使。

強陽搏實陰之病

強者盛而有力也。實者堅而內充也。故有力者強。而欲搏。內充者實。而自收。是以陰陽無兩。強亦無兩。皆以虛火偏則病。內搏於身。上見於虛寢也。足少陰腎為水。腎之精上為神水。手厥陰心包絡為相火。火强。相水水實而自收。其病神水蒙小。漸小而入。小漸漸之。腎仁竟如菜子許。人有神水外圍。相火蟲触者。皆能觀而不察。但微覺眩躁羞澀也。是皆陽氣強盛。而搏陰。陰氣堅實而有弊。雖受所搏。終止於邊鄙皮膚也。肉無所傷動。治法當抑陽緩陰。則愈。以其強眠。故可抑以基實眠。惟可解而不宜助。助之則反勝。抑陽酒連散主之。大抵強者。則不易入。故以酒為之導引。欲其氣味投合。入則可展其長。此反治也。還陰救苦湯主之。療相火舉逆。亦宜用喘鼻等。然此病世亦罕見。醫者要當識之。

抑陽酒連散

本草綱目所載。茱萸大許。神水外圓相類。

獨活

生地子四錢

黃柏

漢防己

知母各二錢

羌活

葛根

甘草

桂枝

白芷

生甘草

防風

白芍

山梔

砂參

寒水石

黃連

五錢

共為末。每服

三錢。白水二錢。煎至一錢。去滓大熱服。

右方抑陽緩陰之藥也。

以生地黃補腎水真陰為君。

獨活黃柏

知母

俱益腎水為臣。

姜附子羌活

防風白芷

葛根升陽之藥為佐者。

謂既抑之。

令其分而更不相犯也。

生甘草

黃芩

施子寒水石

防已黃連

寒而不走之藥為使者。

惟欲緩之。

不欲除也。

凡用酒製者為之引導耳。

亡血過多之病

六節藏相論曰。肝受血而能視。宣明五氣篇曰。久視傷血。氣敗論曰。膽精為於腎。則卒頓鼻渊。傳為頭暉瞑目。深刺論曰。冬刺體脈。血氣皆脫。今人目不明。由此推之。目之為血所養明矣。手少陰心主血。血榮於目。足厥陰肝開竅於目。肝亦多血。故亡血目病。男子動血便血。婦人產後崩漏。亡之過多者皆能病焉。其為病。睛珠痛疼。

病不能視。羞明。飛濶。眼瞼無力。眉骨太陽。因為微弱。當作防風補血湯主之。當歸養陰湯主之。除風益根湯主之。滋陰地黃丸主之。諸有熱者。加黃芩。今婦人產漏者。加。腰背不佳。急心不進。飲食者。加生蠶。復其血使有所養則和。復要忘藥物。宜明五氣。藉曰。岐走血。血病無多食難。是已。

三當補湯治男子崩漏後血歸人產後漏亡血過多致崩漏者 不能視者。羞明。腰痛。眼瞼無力。眉骨太陽俱各酸疼。生地黃。大門。冬。各。四川芎。牛膝。白芍。柴胡。白朮。炙甘草。防風。各五分。熟地黃。當歸身。各六分。右剉劑。水二盞。煎至一鐘。去滓溫服。急心不進食者。加生蠶。煎服。右方。專補血。故以當歸熟地為君。川芎牛膝白芍柴胡為臣。以其祛風續絕定痛而通補血也。甘草白朮大和胃氣。用以為佐。防風升發。生地黃補腎。天門冬治血熱。血亡必生風燥。故以為使。

癰瘍餘毒之病

東垣李東垣之曰。諸癰瘍皆從寒水逆流而作也。子之初生也在母腹中。母呼亦吸。母吸亦呼。呼吸者陽也。而動作生焉。餌食母血。渴飲母血。飲食者陰也。而形質生焉。陰陽具足。十月而降。口中惡血。因啼即下。却歸男子生精之所。女子胎之處。命宗所謂玄牝之門者也。此血僻伏而不時發。或因乳食內傷。或因溫熱下泄。營氣不從。逆於肉理。所僻伏者。乃爲所發。初則膀胱壬水。夾脊逆流。而犯小腸丙火。故頭項已上先見也。此則腎經寒水。又犯心火。故胸腹已上先見也。終則二火爆盛。反制寒水。故胸腹以下後見也。至此則五臟六腑皆病也。七月七日盛。七日謝。三七二十一日而愈者。七日為火數故也。愈後或病遺毒。瘡毒是皆餘毒尚在。今其病目者。亦然。與夏邪不制之病稍同而異。總以分羊角散主之。便不繼者。減硝黃末。滿二十一日而病作者。消毒化癰湯主之。此藥非獨能治目。蓋專為痘後餘毒發作也。初起已著服之。便令消化。甚者則不復出。方隨四時加減。

殺羊角散治小兒瘡後後餘毒。不勝主攻頭

草決明。芒硝。升麻。防風。車前子。黃芪。大黃。羚